附件2 招标承诺书（模板）

我单位作为 （工程名称）的建设单位和招标人，现就有关事项共同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是本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组织者、招标投标结果的使用者，是招标投标活动的责任主体，对招标过程和结果负责。我单位将严格落实党组织主体责任，在本项目招标计划、招标公告、资格预审文件、招标人代表选派、资格预审评审结果、招标文件、定标等关键事项严格履行“三重一大”决策程序，全面履行项目建设管理职责，严格执行国家和北京市有关法律法规及招投标相关政策规定，遵照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依法规范开展招投标活动，并按照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原则由招标人与中标人订立书面合同。

二、具备招标所需的设计图纸、技术资料。工程资金或者资金来源已经落实。承诺严格按照国家和本市的工程量清单计量计价文件编制工程量清单和最高投标限价，我单位对施工图纸和最高投标限价进行专家论证，有效保障施工质量和安全。

三、我单位纪检监察和内部审计部门对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招标人代表行为、资格预审结果及评标结果确认、定标、投诉和举报处理等重点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四、依法设置投标人资格条件和相关要求，不发生限制、排斥或者歧视潜在投标人情况。

五、遵守招标投标的保密规定，依法组织实施开标、评标、定标，不与投标人串通投标，不干预评标，不违规确定中标人。

六、本工程启动招标后，不随意终止招标，在未取得施工许可证之前不进行施工。

七、不违法发包工程。按照合同约定及时结算、支付工程款，本工程不发生因拖欠工程款导致的农民工讨薪群体性事件。

八、本工程填报的信息以及上传的相关文件均是真实和有效的，无任何隐瞒和欺骗行为。

九、本承诺内容均已报送我单位党组织和纪检监察部门确认。

我单位自愿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和信用惩戒，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和相应的法律责任。

 建设单位（单位公章）： 招标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X年 X月 X日